

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2025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4 年度单
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4 年度单
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 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概况

一、主要职责

落实党在农村的各项政策；乡村治理体系、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多项农村综合改革；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减轻农民负担管理；经营主体培育；农民增收；农经统计。

二、单位决算构成

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

纳入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4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本级

第二部分 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8.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23.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5.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181.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17.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8.56	本年支出合计	61	228.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30			64	
总计	31	228.56	总计	65	228.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 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6	23.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6	23.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7	15.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9	7.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3	5.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3	5.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1	4.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	1.32							
213		农林水支出	181.89	181.89							
21301		农业农村	181.89	181.89							
2130101		行政运行	152.67	152.67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22	28.2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7	17.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7	17.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2	13.82					
2210202	提租补贴	3.66	3.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6	23.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6	23.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7	15.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9	7.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3	5.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3	5.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1	4.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	1.32				
		213	农林水支出	181.89	175.59	6.30			

21301	农业农村	181.89	175.59	6.30				
2130101	行政运行	152.67	152.67					
213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28.22	22.92	5.30				
2130199	其他农业 农村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7.47	17.47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7.47	17.47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3.82	13.82					
2210202	提租补贴	3.66	3.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8.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3.66	23.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5.53	5.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81.89	181.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7.47	17.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三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228.56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本年支出合计	56	228.56	228.5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总计	29	228.56	总计	58	228.56	228.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28.56	222.26	6.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6	23.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66	23.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7	15.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9	7.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3	5.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3	5.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1	4.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	1.32	

213	农林水支出	181.89	175.59	6.30
21301	农业农村	181.89	175.59	6.30
2130101	行政运行	152.67	152.67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22	22.92	5.3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7	17.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7	17.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2	13.82	
2210202	提租补贴	3.66	3.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6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62.55	30201	办公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29.20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59.50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7.04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96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9	30207	邮电费	1.9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1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30211	差旅费	0.02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9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7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5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4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4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36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07.40	公用经费合计					14.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 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 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 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4 年度单位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228.56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228.56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07 万元，增长 0.91%，主要原因：一是年度工资零星调整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28.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8.56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28.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2.26 万元，占 97.24%；项目支出 6.30 万元，占 2.7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28.56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228.56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各增加 2.07 万元，增长 0.91%，主要原因：一是年度工资零星调整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8.56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00%。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07 万元，增长 0.91%，主要原因：一是年度工资零星调整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8.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5.53 万元，占 2.4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66 万元，占 10.35%；农林水（类）支出 181.89 万元，占 79.58%；住房保障（类）支出 17.47 万元，占 7.6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3.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3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度工资零星调整增加。二是 2023 年度考核奖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222.26 万元，占 97.24%；项目支出 6.30 万元，占 2.76%。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经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3.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度工资零星调整增加，二是 2023 年度考核奖增加。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3.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79%。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3.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2.2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7.4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2.55 万元、津贴补贴 29.20 万元、奖金 59.50 万元、伙食补助费 7.0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5.9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7.8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8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79 万元；公用经费 14.86 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 1.95 万元、差旅费 0.02 万元、培训费 0.78 万元、工会经费 3.04 万元、福利费 0.1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36 万元、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 0.20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为参公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 14.86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024 年度纳入单位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本单位自评项目 1 个，预算总金额 7.00 万元，项目内容包括推进农村综合改革等。按照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安排部署，在市农业农村局坚强领导下，我站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积极主动进取，重点做好促进农民增收、培育农业经营主体、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宅基地管理和扫黑除恶等工作，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本单位编制 13 人，现有在职职工 11 人，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 183.76 万元，支出 228.56 万元，执行率 124.3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7.4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6 万元。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科目和项目资金的规定使用财政资金，确保整体支出规范化。按照审批流程使用资金，根据相关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票据、会计档案管理规范。

二、自评结果概述

2024 年，根据单位年初工作计划和重点工作安排，积极履行职责，强化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同时加强经费管理，严格预算执行，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得到了提升，取得了较好的绩效。年度主要工作计划：发挥牵头作用，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在全省位置靠前，提质增效，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呈现良好发展态势，扩大确权成果运用，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得到有序推进，稳扎稳打，农村综合改革试点各项工作任务已提前超额完成。宅基地管理工作持续加强，主动作为，扫黑除恶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创新模式，扎实推进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强化监管，农民负担实现零事故。

1、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工作

今年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文件精神，着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取得了积极成效。全市在市场监管部门登记注册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累计 17834 个（其中，种植业 11414 个，畜牧业 2697 个，林业 186 个，渔业 89 个，服务业 1801 个）。在农业部家庭农场名录系统录入的家庭农场 44847 个（其中，种植业 33887 个，畜牧业 7805 个，林业 126 个，渔业 209 个，种养结合 2047 个，其他 672 个）。2023 年全市有 33 家农民合作社入选中国农民合作社 500 强，2024 年全市有 53 家农民合作社入选中国农民合作社 500 强公示名单，总数均位居全省第一，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已成为我市乡村振兴的生力军。

2、农业社会化服务工作

2024 年我市承担中央财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65.52 万亩，资金 6552 万元，已全部完成项目任务。截止目前，全市农业生产全程托管面积达到 281 万亩，服务小农户 30.86 万户；环

节托管服务面积达 3825.56 万亩次，覆盖率占全市耕地面积的 78.12%，带动服务小农户 90.86 万户，占总农户数 70.6%。全市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达 7186 个，涉粮服务组织达 5083 个。宿州市意利达农业科技专业合作社“发挥联合经营优势 做强农业生产托管”与砀山县农业农村局“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 引领社会化服务规范发展”入选 2023 年度安徽省农业社会化服务典型案例。

3、农村宅基地管理工作

2024 年全市 97 个涉农乡镇、办事处已全部建立了一站式服务站和部门并联审核机制. 执法监察均纳入农业综合执法;并已建立措施办法。1231 个村全部建立宅基地协管员制度，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共全市共全市共受理农村宅基地新建申请 138 宗，新建审批 138 宗、审批面积 38.52 亩；翻建申请 936 宗，翻建审批 567 宗、审批面积 175.27 亩，翻建无需审批 369 宗、面积 109.64 亩。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2024 年项目支出 6.30 万元，资金全部用于通过召开会议、悬挂标语、印发宣传资料等形式大力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政策。继续在市农业农村局网站上开设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宣传专栏飘窗，对“三权保障”等政策措施进行动态宣传。利用“行风热线”、帮扶走访、下乡调研等时机，与农户面对面，交流讨论我市扫黑除恶、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村土地“三权分置”等政策知识，提高农户对政策的知晓率、利用率。截止目前，全市农业部门共开展“七进”等宣传活动 11 场次，参与群众 8000

人次，悬挂宣传条幅标语 120 条，宣传彩页传单、手册 4000 份。能够全面完成或超额完成年度项目建设目标，能够较好地完成绩效考核目标。

部门整体绩效情况分析

2024 财政补助收入 228.56 万元，资金全部用于通过召开会议、“两微一端”、QQ 群、LED 大屏、出动宣传车、悬挂标语、印发宣传资料等形式大力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政策。继续在市农业农村局网站上开设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宣传专栏飘窗，对“三权保障”等政策措施进行动态宣传。利用“行风热线”、帮扶走访、下乡调研等时机，与农户面对面，交流讨论我市扫黑除恶、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村土地“三权分置”等政策知识，提高农户对政策的知晓率、利用率。能够全面完成或超额完成年度项目建设目标，能够较好地完成绩效考核目标。存在问题：对财政支出实际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不够，没有系统的培训工作。

分析年度财政支出所取得的实际绩效，全面反映整体支出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提高本部门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措施。

三、下一步措施

2024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存在经验不足、把握不准等问题，以后将把这项工作作为常态工作，逐步完善开展好。本单位将把

2024 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在全部职工中进行公开，并以此作为标尺，补缺补差、扬长避短，促进 2025 年度绩效考评工作。

四、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以及部门认为其他需要作为绩效自评报告附件的有关文件、资料等。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评价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完成。对象是农民、合作社社员。范围为项目工作内容的全部。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原则是通过设置具体考核目标来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完成和完成的情况如何。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见附表 1.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组织相关人员对年度项目实施工作进行考核自评。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费用开支力求勤俭节约，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加强财会环节监管，实现专款专用。本单位将把 2024 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在全部职工中进行公开，并以此作为标尺，补缺补差、扬长避短，促进 2025 年度绩效考评工作。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是本单位第六次开展这项工作，存在经验不足、把握不准等问题，以后将把这项工作作为常态工作，逐步完善开展好。

七、下一步改进建议

进一步加强对预算管理制度及办法、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和相关财务制度等知识的学习培训，完善绩效评价管理机制，确保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附件：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经济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501-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501004-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6.30	6.3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7.00	6.30	6.3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稳步推进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加快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增加农民收入 目标 2：强化监管，农民负担实现零事故，全市无出现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现象，没有因农民负担引发上访事件。 目标 3：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质量、示范带动能力得到明显提升			目标 1：稳步推进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加快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增加农民收入 目标 2：强化监管，农民负担实现零事故，全市无出现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现象，没有因农民负担引发上访事件。 目标 3：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质量、示范带动能力得到明显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5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确权证书发放户数	≥1168000户	1168101	5	5
			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亩数	≥4750000亩	476000	5	5
			下乡暗访次数	≥15人次	16	5	5
	质量指标	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亩数率	≥56%	58	10	10	
		确权证书发放率	≥99%	99.1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年度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开展工作各项支出费用	≤7万元	6.3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合作社带动农民收入增长	不断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增加农民收入增长	不断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合作社健康发展，土地有序流转，农村集体经济经济收入增长	效果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导合作社降低化肥、农药使用量	效果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轻农民负担，增加农村集体经济，增加农民收入持续增加	效果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0分)	合作社社员满意度	≥92%	93	5	5	
		农民群众满意度	≥96%	97	5	5	
总分				100	100.00		

注：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50%）、60—0% 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可根据本单位决算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相关名词解释】

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部门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1	农村经济管理工作经费

附件：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经济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501-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501004-宿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6.30	6.3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7.00	6.30	6.3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 他资金	0.00	0.00	0.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 1：稳步推进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加快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增加农民收入 目标 2：强化监管，农民负担实现零事故，全市无出现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现象，没有因农民负担引发上访事件。 目标 3：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质量、示范带动能力得到明显提升				目标 1：稳步推进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加快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增加农民收入 目标 2：强化监管，农民负担实现零事故，全市无出现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现象，没有因农民负担引发上访事件。 目标 3：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质量、示范带动能力得到明显提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绩效 指标 (50 分)	产出 指标	确权证书发放户数	≥ 1168000 户	1168101	5	5		
			≥ 4750000 亩	476000	5	5		
		下乡暗访次数	≥15 人 次	16	5	5		
	质量 指标	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 亩数率	≥56%	58	10	10		
		确权证书发放率	≥99%	99.1	5	5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年度	达成预 期指标	10	10		
	成本 指标	开展工作各项支出费 用	≤7 万 元	6.3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合作社带动农民收入 增长	不断提 高	达成预 期指标	10	10		
		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 增加农民收入增长	不断提 高	达成预 期指标	5	5		
		农民合作社健康发展， 土地有序流转，农村集 体经济收入增长	效果显 著	达成预 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0分)	合作社社员满意度	$\geq 92\%$	93	5	5		
		农民群众满意度	$\geq 96\%$	97	5	5		
总分				100	100.00			
<hr/>								

注：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5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